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家防字第11501550081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局115年10月5日中市社家防字第11501507401號
函1份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受送達人趙偉詠(身分證字號：S12367****，戶籍地址：
高雄市鳳山區鎮北里015鄰鳳北路116號7樓)因應受送達處所
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，經20日發生效力，請應受送達人速向臺中市
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洽領，逾期視同送達。

局長 廖靜芝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組長決行